**关于把握大桥时代深入开展对俄经贸政策和商务信息调研活动建议的答复**

王锐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把握大桥时代深入开展对俄经贸政策和商务信息调研活动的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同江中俄跨江铁路大桥即将建成通车，“一桥跨两区”的模式基本形成，为把同江“大桥时代”创建成同江全面振兴的“黄金时代”，我办坚持超前谋划，始终关注俄罗斯的政策法规，广泛收集对俄经贸合作基础情况，准确掌握对俄合作相关数据，包括毗邻俄罗斯远东地区资源能源储量、开发情况，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为企业投资合作提供参考。同时，依托“中俄同江跨境经济合作区”的国家级平台建设工作，今年6月哈洽会期间，我市政府与犹太自治州政府签署了《同江政府与犹太自治州政府关于建立和推进跨境经济增长区合作意向书》，与俄方建立了定期联络机制，便于双方互相沟通信息。

据海关统计，今年1至5月份，我市对俄贸易完成7613.94万美元，同比增长12.84%，其中，进口完成7303.35万美元，同比增长17.07%；出口完成310.59万美元，同比下降38.69%，全市对俄贸易进出口总值居佳木斯地区第一位。为有效遏制对俄贸易下滑趋势，我办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出台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一是通过制定奖励政策，扶持企业发展。重点扶持祥龙、天海润、晓龙等进口大户, 促进企业扩大进口，今年一季度兑现奖励资金215.23万元。二是超前谋划，做好农产品回运工作。积极帮助进口大豆企业办理相关证书，保障企业及时回运大豆。

下步，我办将继续关注俄方出台的相关政策情况，深化对俄经贸政策和商务信息调研活动，进一步促进双边经贸合作。

特此函复。如有不同意见，请与同江市口岸管理办公室联系。

联 系 人：丛 华

联系电话：0454-2922075

 同江市口岸管理办公室

 2018年7月11日